

宿舍服務中心公告

- 一、本學年度因疫情影響，暑期住宿僅接受現留住宿舍外籍生(僑陸生)、至機構(單位)實習學生(請系所開具證明且須包含起迄時間)，碩、博士有實驗課程需求學生(請系所開具證明)之申請，並安排原房原床位。
- 二、登記日期：6/15-6/18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三、申請地點：備妥相關文件至宿舍服務台申請。
- 四、暑住日期：
 1. 前半期：7/5-7/31
 2. 全 期：7/5-8/31
- 五、暑住收費標準：

請參閱宿舍服務中心網頁公告，依半期暑住費或全期暑住費收費，收費標準請刷 QR code。
- 六、繳費期限：6/22-6/25，逾期視同放棄床位。
- 七、如有任何問題可與宿舍服務台洽詢。



宿舍服務中心 2021 年 6 月 9 日